# 2020年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推荐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实施办法

IMG_256

作者

佚名

IMG_25728次阅读

2020-09-23

　　【[最新免费课程](https://static.kaoyan.com/kaoyan/huodong/kyhd?id=5846&channel=yuanxiao" \t "http://yz.kaoyan.com/btbu/tuimian/_blank)】21教育学大纲变动后如何高效复习？  
  
　　为促进和激励在校本科生勤奋学习、勇于创新、全面发展，提高研究生选拔质量，培养拔尖创新人才，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及学校有关文件精神，并结合我院实际，特制订本暂行办法。  
  
　　一、推荐免试生遴选原则和条件  
  
　　（一）推荐免试生工作安排在应届本科毕业生在校的第六学期末、第七学期初进行。推荐和接受对象的业绩终算时间为第七学期推免工作开始之前（2020年9月21日前）。  
  
　　（二）推荐免试生的遴选，应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选拔、公开透明的原则。  
  
　　（三）经济学院推荐免试生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一）直接推免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遵纪守法、思想品德考核合格、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身心健康。  
  
　　2.无重修或补考记录，前三学年平均学分绩点（GPA）达到3.5或以上，综合测评列本专业前50％。  
  
　　3.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425分或以上（如已获得985院校或国家级科研院所同意免试攻读研究生接受函的，可适当降低外语要求，但英语成绩需达到国家英语四级500分（含）以上）；考试外语语种为非英语的，考试成绩须达到国家四级70分或以上；英语专业学生须通过专业四级；艺术类学生的外语要求由所在学院确定。  
  
　　4.满足上述条件的本科毕业生，如具有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科研成果、竞赛获奖经历及真实有效证明材料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5.双培生的推免条件与校内学生相同，对于核算标准未采用5分制的绩点，应将成绩按我校标准转换为5分制。  
  
　　二）保研辅导员专项推免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1.遵纪守法、思想品德考核合格、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身心健康；  
  
　　2.无重修或补考记录，前三学年平均学分绩点（GPA）不低于3.0，综合测评列本专业前50％；  
  
　　3.英语成绩达到国家英语六级425（含）以上；  
  
　　4.中共正式党员或预备党员，政治立场坚定，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5.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愿意担任学生辅导员，具有较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具有较强的奉献精神和创新精神；  
  
　　6.具有担任校、院学生组织、学生社团或班团、党支部的主要学生干部一年以上工作经历，且工作表现突出。  
  
　　二、推荐免试生名额的分配  
  
　　对于学校下达的推免指标，各专业（含双培的三个专业）按学生数比例分配，按比例不够1人的专业补足1人。补足后剩下名额在其他专业按学生人数比例分配，四舍五入。如果某专业满足基本条件的推免学生人数或报名人数低于分配的指标，那么该专业多余的指标名额可递补到其他专业，递补顺序按舍去的比例由高到低排列（哪个专业舍的比例高，哪个专业的递补顺序就排在前）。  
  
　　三、推荐免试生工作的组织与流程  
  
　　（一）学院成立由院长、分管本科教学和学生工作的领导、系（专业教研室)主任和教师代表等有关人员组成的学院推荐免试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院推荐免试生的推荐工作。其中，院长任组长，分管本科教学的领导和分管本科学生工作的领导任副组长。  
  
　　（二）推荐免试生的推荐工作程序如下：  
  
　　1.2020年9月22日发布实施办法。  
  
　　2.申请者提交材料：  
  
　　（1）《推荐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一式两份。  
  
　　（2）四、六级成绩单；前三学年在校学习成绩单（含课程分数和课程学分），并加盖学校教务处或院系公章，双培生提交的前三学年在校学习成绩单应加盖双培高校教务处及院系公章，我校将与对方学校教务部门确认相关成绩。  
  
　　（3）发表的学术论文、出版物、专利或其它可体现学术能力的成果及体现学术能力的获奖证书；  
  
　　以上（2）和（3）中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提供2份）。  
  
　　（4）申请表电子版请于9月22日15:00前发送至huangxin@btbu.edu.cn。  
  
　　凡符合推荐免试生遴选条件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可在规定日期工作时间内向学院提交申请，提交个人申请材料截至时间至9月12日15:00前。未按时提交相关表格和材料者视为自愿放弃推免生资格的选拔。  
  
　　提交地点：良乡校区文科实践中心211办公室。联系人：黄新老师。  
  
　　3.学院在9月23日进行资格初审。学院推荐免试生工作领导小组严格按照推荐免试生遴选条件及有关具体规定，对申请对象进行学籍、违纪情况、绩点、综合测评、英语、政治面貌、社会工作等基本条件审查，并确定符合条件的名单。  
  
　　4.9月24日，学院公示各专业按分配名额的1:1.5比例确定的直接推免和专项推免初选名单，17：00前，学院将符合推免条件的学生名单、学生申请表格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加盖学院公章，报校推荐免试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同时将工作保研名单报学生处。推免名单排名按照绩点由高到低进行（绩点相同的情况下，按综合测评、英语六级成绩、英语四级成绩、发表文章数量的顺序进行优先级排名），并将学生名单和相关信息在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公布信息包括：学生姓名、专业、绩点、绩点排名、综合测评排名、申报推免类别等。凡未经公示的推免生，其资格一律无效。  
  
　　5.9月25日，学校按照学院直接推免和专项推免分配名额的1:1.2比例分别确定正式推荐学生名单和候补推荐学生名单，并在学校网站上公示。  
  
　　6.10月8日，招就处上传正式推荐学生名单。  
  
　　在学院公示期间，有异议者可向学院提出书面申诉，并说明存在的问题。涉及学生绩点的问题，由教务办公室负责解释和处理；涉及综合测评的问题，由学生办公室负责解释和处理；涉及学院推荐方面的问题，由学院负责解释和处理。学院联系人：黄新老师，电话：010-68984631。  
  
　　对在申请推荐免试生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即取消推荐免试生资格，对已录取者取消录取资格和学籍，并由推荐单位按学生管理规定进行相应处理。  
  
　　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或因有违法违纪行为而受到纪律处分或法律制裁的，或因健康状况不能坚持完成学业者，取消录取资格。  
  
　　本办法由经济学院推荐免试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办法未涉及的内容依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执行。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推荐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https://efile.kaoyan.com/ofe/2020/09/23/002222_5f6a24be2e29a.doc" \t "http://yz.kaoyan.com/btbu/tuimian/_blank)》  
  
　　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  
  
　　2020年9月21日